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補助辦法

102.3.12 本校101學年度第5次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訂定
112.05.17 本校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9.13 本校11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10.30 本校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03.26 本校113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08.26 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完整修正歷程詳條文末】

- 第一條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本校教師參與研發創作，選派優良作品參加國內外發明展，以提昇教師本人與學校競爭力，特訂定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補助之對象為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教師申請參展之作品，須為以本校名義申請並取得我國專利申請案號或專利證書且作品已完成者為原則。
- 第三條 申請教師須於公告期程填寫「參加國內外發明展評選申請表」送研究發展處，申請案彙整後提送申請審查小組審核，成員組成為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校內產學研究績優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由研發長擔任召集人並陳校長核定 3-5 位審查委員後，進行審查作業。
- 第四條 審查委員會得要求申請教師帶實體樣品與會報告，申請教師須就作品的創意發想、商品化程度、市場競爭性與優劣勢等提出說明。
- 第五條 審查委員會依評分排序擇優推薦代表本校參展之作品，實際補助名額依每年度預算調整。若無教師提出申請，得由研究發展處邀請曾受本校專利創作補助之教師參加，並不受補助國內及國外發明展各乙次之限制。
- 第六條 經費補助原則：
- 一、每件作品(取得申請案號與後續取得專利證書之作品視為同一件)至多以補助國內及國外發明展各乙次。國外以經濟部當年度公告之著名國際發明展且以亞洲國家為限；國內以高雄KIDE國際發明暨設計展或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為限，舉辦於亞洲以外之其他發明展則視經費狀況酌予補助。
 - 二、教師代表本校參加國際發明展，每學年以2件作品為原則，如有以下條件者可增加補助件數：上個學年度內榮獲1面金牌者補助件數增加2件、1面銀牌者補助件數增加1件，每學年補助以6件為限。
 - 三、教師每學年獲得補助總件數中，參加國內發明展比例至少須佔1/2(含)以上。
- 第七條 獲審查通過之作品由本校補助發明展所需之相關費用，包含報名費、翻譯費、攤位費、參展貨物托運費、差旅費及雜支等，補助支給應據實提出，檢據審查核實後發給。
- 第八條 教師參與舉辦於國外之國際發明展，補助項目分為機票費與生活費。機票費為來回經濟艙票價；生活費補助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申請，補助上限為新台幣一萬元整，未報支機票費者，不得申請生活費之補助。教師參與舉辦於國內之國際發明展，依本校教職員工出差辦法補助差旅費。
- 第九條 接受本辦法補助之教師，須按本校教職員工出差辦法相關規定辦理，並於展

覽結束後二週內，將機票費、生活費報支表及完成簽核之公假證明等相關單據，以及結案成果報告表與成果（參展照片、海報電子檔、獎狀正本及獎牌或其他證明）繳至研究發展處申請核銷。獲本補助之教師應參與學校舉辦之各項研發成果發表與展示活動，以傳承經驗、分享心得，未依上述規定參加之教師，其當年度及次一年度之作品概不補助。

第十條 本辦法所需之補助經費由學校預算、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款或教育部相關計畫預算支應。

第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特殊狀況，得另行簽案報請校長核准。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修正歷程】

102.03.12 本校101學年度第5次研究發展處處務會議訂定
102.03.27 本校101學年度第6次臨時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8.13 本校103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7.08 本校103學年度第1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06.27 本校105學年度第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01.17 本校106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1.15 本校107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4.10 本校107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06.17 本校107學年度第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09.23 本校109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5.26 本校109學年度第5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8.24 本校110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3.22 本校111學年度第3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5.17 本校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09.13 本校11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10.30 本校113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03.26 本校113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08.26 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